

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31日通过书面或电子通讯方式发出并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4年6月5日以远程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长茆宇忠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并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额度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 5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上海和达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担保总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授信业务发生的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额度预计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本次担保额度预计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额度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5日